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广州

二〇二五年三月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特制定股东大会须知如下，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1. 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2. 在股东大会进行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当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3. 会议开始前登记并准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须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4. 任何人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震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5.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

#### 1、现场股东大会

会议日期、时间：2025 年 3 月 26 日 15:00

会议地点：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25 号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3 月 26 日

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召集人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四、议程及安排：

1. 股东/委托代理人等参会人员入场、签到。
2. 主持人报告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人数，宣布股东大会召开。
3.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并发放表决票。
4. 主持人逐项宣读，与会股东逐项审议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 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逐项投票表决。

7. 会议服务人员收集每项议案的表决票，计票人及监票人计票、监票。
8. 监票人代表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9. 主持人宣读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宣布股东大会闭幕。
10. 出席会议的股东签署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1. 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等与会人员签署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12. 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 五、会议其他事项

1. 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需要在表决票上签名。
2. 按审议顺序依次完成议案的表决。
3.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可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质询意见，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机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管人员有权不予以回答。
4. 表决票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空缺视为无效表决票。
5. 会议指派一名监事，选派两名股东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6. 公司董事会聘请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 议案一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近日，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余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余丰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余丰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余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6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5,015,000 股的 11.11%。余丰先生辞职后的股份变动管理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股份限售和减持的规定。

余丰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少于五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原尚股份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余丰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非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余丰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余丰先生离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余丰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敬业、履职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余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苏芷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苏芷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

**股票代码：603813**

**股票简称：原尚股份**

《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对于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附件：苏芷晴女士简历**

苏芷晴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广州弘五包装印刷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21年5月至今担任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2023年7月至今担任福建荟仓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监事。